

基隆市建德國民中學辦理教育部 107 年度
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計畫
申請項目：推展親職教育活動~個案家庭輔導方案

一、實施依據：

- (一)、教育部 107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。
- (二)、基隆市辦理「教育部 107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」說明會。

二、目標：

- (一) 強化家長教育知識及正確之教養態度，協助目標家長了解自己職責，增進教養知能。
- (二) 建立教師與家長經常性溝通管道，協助單親、新移民及特殊子女之父母增進親職教養的正確觀念，幫助孩子發展健全人格。
- (三) 建立詳實家庭聯繫資料，幫助長與輔導過程的參考作為追蹤依據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低收入戶、隔代教養、單（寄）親家庭、新移民子女之學生、家長及其他有實際需求之家長。

四、實施內容：針對學習適應困難或需要高關懷之目標學生進行家庭訪視，並建立訪視紀錄。

五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經輔導老師會議，討論目標學生訪談之先後順序，針對適應不良或需要高關懷的目標學生排列訪視順序。
- (二) 每學期 7-8 個個案，每個個案 1 學期最多 2 次，一年訪視總數 30 次。
- (三) 訪視教師依排定訪視行程表作訪視，並詳填訪視輔導紀錄表（附件一），以利長期追蹤及輔導，期能改善目標學生困境。

六、實施日期：107年2月~107年12月

七、實施地點：個案學生家庭

八、實施時間：課餘時間

九、成效評估

(一) 導正目標學生家長之確價值觀、教育態度及管學生的方法。

(二) 加強目標學生親師之間溝通、聯繫，共同輔導發揮教育最大功效。

(三) 深入目標學生家庭，瞭解家庭背景環境，擬定相關輔導策略，建置目標學生輔導紀錄，有效持續追蹤，有利輔導銜接。

十、承辦工作人員依權責予以敘獎。

十一、本計劃呈校長核准，教育部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經費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07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個案家庭輔導方案暨訪視紀錄表

學校名稱：			
受訪學生代號：			
個案家庭輔導方案	項目	說明	
	個案問題概述與探討：目前主要問題概述及探討可能引發問題之成因。		
	輔導策略：針對前揭引發問題成因，研擬有效之訪視輔導策略。		
	預期效益：研訂預計能達成的成效。		
個案家庭輔導訪視紀錄		第一次訪視	第二次訪視
	實際執行情形與成效：家庭輔導訪視過程與達成目標之敘述		
	執行成效檢討與分析：檢討訪視達成的效益，並分析利弊得失。	(填寫實際執行情形)	(填寫實際執行情形)
	訪視者簽名		
	訪視日期時間	__年__月__日__時__分~__時__分	__年__月__日__時__分~__時__分
主任核章		校長核章	
備註	(1)本表應依申請補助個案數量逐案填寫，並於申請補助經費時檢附。 (2)為符應地方需求，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或學校得參照本補助項目執行策略及 審查原則，自行設計表格或文件使用。 (3)撰寫內容請勿出現學生、家長或監護人全名，並留意勿逾越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。		

